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陕国投 A

股票代码：000563

信息披露义务人：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住所：西安市碑林区友谊东路 428 号

通讯地址：西安市太白南路 9 号

签署日期：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号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15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国投”）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陕国投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陕国投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各项生效条件包括：

- 1、陕国投已经按照《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其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批准同意；
- 2、陕国投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获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准；
- 3、陕国投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获得中国银监会的核准。
- 4、陕国投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特定意义：

本报告书、本报告、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陕国投	指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563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陕国投于 2014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批准通过，授权陕国投董事会实施的陕国投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行为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由于陕国投本次非公开发行引致的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持有陕国投股份比例被动稀释的行为
信息义务披露人、陕高速集团	指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注册地址:	西安市碑林区友谊东路 428 号
法定代表人:	靳宏利
注册资本:	20 亿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610000000001487
组织机构代码:	62311022-2
企业类型及经济类型:	内资企业法人（国有独资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	高速公路项目的建设、养护管理、收费、资本运营和配套开发服务；公路工程项目投资咨询与评估；公路工程勘测设计、施工、技术咨询、监理、检验检测；公路养护机械设备租赁；公路服务区经营；中介服务和广告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长期
税务登记证号码:	610103623110222
股东名称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通讯地址:	西安市太白南路 9 号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兼职情况
靳宏利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中国	西安	否	无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兼职情况
王登科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中国	西安	否	无
王东耀	党委副书记	男	中国	西安	否	无
孔庆学	副董事长	男	中国	西安	否	无
李东涛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男	中国	西安	否	无
王琪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女	中国	西安	否	无
李骋	董事、总会计师	男	中国	西安	否	陕西省广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陕西高速公路电子收费有限公司董事
杨荣尚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男	中国	西安	否	陕西西汉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李选民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男	中国	西安	否	无
马伟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中国	西安	否	无
叶普万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男	中国	西安	否	无
郭根朝	党委委员、人力资源部 部长	男	中国	西安	否	无
任存祥	工会主席	男	中国	西安	否	无
马小伟	总工程师	男	中国	西安	否	无
杜晓龙	董事	男	中国	西安	否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白泉分公司党委委员、副经理

### 三、陕高速集团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拥有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

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陕国投实施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陕国投总股份数量由 1,214,667,354 股变更为 1,545,245,866 股。因上述新增股份登记上市，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由 27.14% 被动下降至 21.3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份额。若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增加或减少陕国投的股份，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15 年 11 月 16 日，陕国投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8 号），核准陕国投本次非公开发行。2015 年 11 月 24 日，陕国投非公开发行 330,578,512 股新股，并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其中陕煤化集团认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2015 年 12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其他发行对象所认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2015 年 12 月 18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权益变动前，陕高速集团持有陕国投 329,667,5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14%（股份总数为 1,214,667,354 股）。由于陕国投非公开发行股份导致总股本增加（股份总数增加至 1,545,245,866 股），陕高速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被稀释，由变动前的 27.14% 减少至变动后的 21.33%。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陕高速集团持有的陕国投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质押、冻结等。

##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陕高速集团不存在买卖陕国投股票的情形。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地点：陕国投董事会办公室。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靳宏利

签署日期： 2015 年 12 月 16 日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50号金桥国际广场C座
股票简称	陕国投A	股票代码	0005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西安市碑林区友谊东路42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陕国投非公开发行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329,667,576 股</u> 持股比例： <u>27.14%</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变动数量： <u>0 股</u> 变动比例： <u>减少 5.81%</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份额。若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增加或减少陕国投的股份，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陕国投股票的情形。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靳宏利

签署日期： 2015 年 12 月 16 日